

附件

考生面试须知

一、面试人员请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面试通知单（纸质版原件），根据分组及上、下午安排按规定时间到达考点考生报到处（上午 7:40、下午 13:40 以前入闱参加面试）。在面试入闱截止时间，仍未到达面试考点或者本人情况证明材料不齐全的应试人员，视为自动弃权。

二、面试人员进入候考室后，须将携带的所有通信工具、电子储存记忆录放等设备（如电话手表、运动手环、蓝牙耳机等）交由工作人员统一保管，在整个入闱面试期间不得携带、使用，一经发现即取消面试资格。在候考过程中不得随意出入候考室。

三、面试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面试人员可在规定的答题时间内进行必要的准备和思考。面试人员的自带物品和资料（包括面试通知单）一律不允许带入面试室，否则按作弊处理。在规定答题时间用完后，面试人员应停止答题。如规定答题时间仍有剩余，面试人员表示“回答完毕”，不再补充的，面试结束。其中，面试人员形不成竞争的岗位，应聘者的面试成绩必须达到其所在面试考官小组使用同一面试题本面试的所有人员的平均分。

四、面试人员要严格遵守纪律，按面试程序和要求参加面试，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规定，影响面试。

五、面试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考官或考场内工作人员透露本人的姓名、准考证号、工作单位和笔试成绩名次等信息，不得穿戴有职业特征的服装、饰品，违者面试成绩按零分处理。

六、面试人员面试结束后，立即离场，由工作人员引领到休息室等候，待半天的面试全部结束宣布成绩后，统一离开考点。等候期间必须保持安静，不准随意离开休息室。